

# 玉溪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重点领域 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## 一、项目名称

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补助资金

## 二、立项依据

福利彩票是国家为发展社会福利事业，授予民政部门的一项特殊政策。福利彩票的发行由国务院特许发行，发行体制由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统一组织，省级福利彩票发行中心、市县级福利彩票销售机构具体销售。福利彩票公益金是按照规定比例从彩票发行销售收入中提取的，专项用于社会福利公益事业的资金。

根据《云南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云民发〔2021〕18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福彩公益金使用应当遵循福利彩票“扶老、助残、救孤、济困”的发行宗旨，主要用于资助为老年人、残疾人、儿童（孤儿，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等）和其他基本生活困难人员等特殊群体提供服务的社会福利项目，以及符合宗旨的其他社会公益项目（殡葬服务体系建设、慈善捐赠体系建设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、培育发展社会组织、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等）。

## 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玉溪市各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

#### **四、项目基本概况**

努力构建以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；进一步改善城乡为民服务基础设施条件，提升城乡社区为民服务能力和水平；优化婚姻登记服务，打造一批高质量的婚姻登记场所，全面提升婚姻登记公共管理和服务水平，推进全市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化建设，进一步倡导婚俗新风，助力婚姻家庭幸福美满；全面深化殡葬改革成果，建立布局合理、设施完善、服务便捷的覆盖全市的殡葬服务设施网络；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力量在创新社会治理、服务乡村振兴中的重要辅助作用，提高乡镇（街道）社工站专业化服务水平，培育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等。

#### **五、项目实施内容**

实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主要是养老服务机构（设施）的建设、改造和运营维护补助；实施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，主要是改善城乡为民服务基础设施条件；实施殡仪馆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及生态节地葬建设，主要用于新建和改造一批农村公益性公墓，实施节地生态安葬，建立布局合理、设施完善、服务便捷的覆盖全市的殡葬服务设施网络；实施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，主要是支持建设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；实施“乡村著名行动”项目，主要是开展乡村地名命名设标，深入挖掘乡村地名文化，加大文化宣传；实施社会救助“物质+服务”改革创新试点项目，主要是探索开展社会救助“物质+服务”，拓宽救助内容，提升救助质量。

## 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### 资金测算表明细

单位（万元）

县区/项目明细	老年人福利事业项目	殡葬服务体系建设项目	社会组织类项目	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项目	“乡村著名行动”实施项目	社会救助“物质+服务”改革创新试点	合计
红塔区	90	70	0	20	5	50	235
江川区	80	70	10	10	5		175
澄江市	60	70	25.5	10	5		170.5
通海县	125	50	5.5	10	5		195.5
华宁县	50	70	20	20	5		165
易门县	50	70	0	10	5		135
峨山县	60	70	5.5	20	5		160.5
新平县	130	70	0	20	5		225
元江县	60	70	0	10	5		145
<b>合计</b>	<b>705</b>	<b>610</b>	<b>66.5</b>	<b>130</b>	<b>45</b>	<b>50</b>	<b>1606.50</b>

## 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经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后报经市政府批准按季度分配下拨到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民政局。

## 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进一步健全完善玉溪市居家养老、社区养老、机构养老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，城乡为民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改善，建立布局合理、设施完善、服务便捷的覆盖全市的殡葬服务设施网络，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社会服务，促进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。